

证券代码：874519

证券简称：海昌智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方案的审核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鉴于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及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就公司董事会制定的本次发行及上市的具体方案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的具体方案，有利于提升公司资本实力、改善资本结构、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发行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该方案切实可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5月22日